公司代码:688153　　公司简称:唯捷创芯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唯捷创芯	68815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姮萍	高原
电话	010-84298116-3666	010-84298116-3666
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信环西路19号2号楼Z701-3室	天津开发区信环西路19号2号楼Z701-3室
电子信箱	IR@vanchip.com	IR@vanchi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02,191,395.41	4,729,380,580.14	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34,774,423.87	4,023,430,407.96	7.7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74,272,151.02	986,665,370.35	-1.26
利润总额	-93,835,338.24	-21,349,734.3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18,605.58	-9,433,641.6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107,029.41	-20,425,296.4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77,195.86	456,950,423.53	-13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0.23	减少2.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2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23	20.55	增加1.68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6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Gaintech Co.Limited	境外法人	23.53	101,247,461	0	0	无	0
荣秀丽	境内自然人	12.38	53,265,280	0	0	质押	7,900,000
北京语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7.09	30,514,794	0	0	无	0
深圳市贵人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3	25,523,095	0	0	无	0
天津语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87	25,242,375	0	0	无	0
孙亦军	境内自然人	3.39	14,599,592	2,455,379	2,455,379	无	0
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12,208,697	0	0	无	0
天津语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6	9,278,263	0	0	无	0
天津语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9	8,566,319	0	0	无	0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6,119,95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天津语捷、天津语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荣秀丽，荣秀丽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合计达到20.24%；北京语越、天津语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孙亦军，孙亦军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合计达到12.6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6-043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根据《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和《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作废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1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7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47）。

3、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7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4、202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7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5、202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6年7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55,383股，同意公司为本次满足归属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登记事宜，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作废部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1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7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47）。

3、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7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4、202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7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5、202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6年7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55,383股，同意公司为本次满足归属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登记事宜，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5年7月29日。

（二）归属数量:655,383股。

（三）归属人数:115人。

（四）授予价格（调整后）:17.46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定向发行及/或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二、其他激励对象					
DAEHEE NA			80,000	19,200	24.00%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含中国台湾籍）（共114人）			2,823,399	636,183	22.53%
首次授予合计			2,903,399	655,383	22.5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4、本次激励对象可归属数量存在尾数的，将保留向下取整。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各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655,383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按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公司自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1、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2、本次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4、本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5、公司就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的相关规定。随着本次激励计划的推进，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6-042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5,383股;

● 归属股票来源: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及/或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360.00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30,313,008股的0.84%。其中首次授予324.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430,313,008股的0.75%，首次授予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90.00%;预留36.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430,313,008股的0.08%，预留部分约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10.00%。

3、授予人数:首次授予129人;预留授予12人。

4、授予价格（调整后）:17.46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定向发行及/或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1）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5-2027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且2025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8%，且2025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8%，或2025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且2026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6%，且2026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26%，或2026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第三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5%，且2027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8.5%，且2027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48.5%，或2027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6-2028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且2026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6%，且2026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26%，或2026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5%，且2027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8.5%，且2027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48.5%，或2027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第三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90%，且2028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0%，且2028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70%，或2028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注:

1、上述“经调整的净利润”是指以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并剔除本次及其他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报告期内私募基金产生的影响。

2、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为计算依据。

3、上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术考虑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新增并购事项（若有）对相关指标计算的影响。

4、“不低于”含本数，“低于”不含本数。

5、上述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3）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4）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且2025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正	10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8%，且2025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80%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8%，或2025年经调整的净利润为负	0

若公司层面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权益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为本激励计划制定的《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二）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1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7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47）。

3、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7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4、202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7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5、202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6年7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55,383股，同意公司为本次满足归属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登记事宜，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5年7月29日。

（二）归属数量:655,383股。

（三）归属人数:115人。

（四）授予价格（调整后）:17.46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定向发行及/或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二、其他激励对象					
DAEHEE NA			80,000	19,200	24.00%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含中国台湾籍）（共114人）			2,823,399	636,183	22.53%
首次授予合计			2,903,399	655,383	22.5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4、本次激励对象可归属数量存在尾数的，将保留向下取整。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各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655,383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按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公司自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1、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2、本次调整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4、本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5、公司就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的相关规定。随着本次激励计划的推进，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二）《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6-041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11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7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47）。

3、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年7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49）。

4、202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7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5、2026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6年7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55,383股，同意公司为本次满足归属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登记事宜，并将该议案提交